

证券代码：430022

证券简称：五岳鑫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北京五岳鑫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会秘书唐全利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,052,64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5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庞志耕因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李漪律师、李明天律师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结合 2022 年公司治理的有效性，并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，对 2022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4,052,6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4,052,6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已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4,052,6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4,052,6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4,052,6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2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相关内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4,052,6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从业资格，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地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。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4,052,6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漪、李明天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

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本法律意见书经本所盖章以及本所律师签字后生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五岳鑫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7 日